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 履行程序审批程序. Lists investment products and amounts.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在确保公司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履行程序审批程序. Lists investment products and amounts.

二、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委理财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经公司内部风险评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要求。

Table with columns: 产品名称, 受托方, 金额, 期限, 履行程序审批程序. Lists investment products and amounts.

(二)资金投向: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审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带来的风险和预期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履行程序审批程序. Lists investment products and amounts.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 甲乙双方在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33010199001021186,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专户余额为 5,210.49 万元。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8 月 23 日《关于核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证监许可[2018]1519)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3,648,889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7 元。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5,511.26 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0,253.09 万元,其中本年度(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入 34,766.35 万元。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4,503.75 万元(含利息)。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1. 甲乙双方在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33010199001021186,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专户余额为 5,210.49 万元。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 甲乙双方在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33010199001021186,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专户余额为 5,210.49 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股票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是否关联方. List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takes.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重要提示: 1. 本次回购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1.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2.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 1.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2.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1.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股票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是否关联方. List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takes.

四、回购股份的时间: 1.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回购股份的后续事项: 1. 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高酋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增持股份进展公告

重要提示: 1. 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增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一、增持股份的目的: 1.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增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2.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增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二、增持股份的方式: 1. 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2. 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1.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四、增持股份的时间: 1. 本次增持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 本次增持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增持股份的后续事项: 1. 本次增持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增持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增持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增持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高酋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重要提示: 1. 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减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一、减持股份的目的: 1.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减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2.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减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二、减持股份的方式: 1. 本次减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2. 本次减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1.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四、减持股份的时间: 1. 本次减持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 本次减持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减持股份的后续事项: 1. 本次减持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减持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减持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减持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 1. 本次司法拍卖已经法院裁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拍卖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一、司法拍卖的目的: 1. 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拍卖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2. 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拍卖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二、司法拍卖的方式: 1. 本次司法拍卖的方式为司法拍卖。 2. 本次司法拍卖的方式为司法拍卖。

三、司法拍卖的资金总额: 1. 本次司法拍卖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 本次司法拍卖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四、司法拍卖的时间: 1. 本次司法拍卖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 本次司法拍卖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司法拍卖的后续事项: 1. 本次司法拍卖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司法拍卖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司法拍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司法拍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绝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重要提示: 1. 本次澄清公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本次澄清公告的内容为: 绝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重要提示: 1. 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减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一、减持股份的目的: 1.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减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2.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减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二、减持股份的方式: 1. 本次减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2. 本次减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1.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四、减持股份的时间: 1. 本次减持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 本次减持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减持股份的后续事项: 1. 本次减持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减持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减持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减持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 1. 本次司法拍卖已经法院裁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拍卖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一、司法拍卖的目的: 1. 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拍卖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2. 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拍卖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二、司法拍卖的方式: 1. 本次司法拍卖的方式为司法拍卖。 2. 本次司法拍卖的方式为司法拍卖。

三、司法拍卖的资金总额: 1. 本次司法拍卖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 本次司法拍卖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四、司法拍卖的时间: 1. 本次司法拍卖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 本次司法拍卖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司法拍卖的后续事项: 1. 本次司法拍卖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司法拍卖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司法拍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司法拍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重要提示: 1. 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减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一、减持股份的目的: 1.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减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2.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减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

二、减持股份的方式: 1. 本次减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2. 本次减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1.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 本次减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四、减持股份的时间: 1. 本次减持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 本次减持股份的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减持股份的后续事项: 1. 本次减持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减持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减持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减持股份的其他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